

证券代码：000571 证券简称：新大洲 A 公告编号：临 2025-075

## 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之间借款提供担保等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风险提示：

本公司经审批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实际已发生的担保余额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5.18%，本次被担保对象上海瑞斐投资有限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 一、概述

2023 年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上海瑞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瑞斐”）通过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支行以委托贷款方式向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内蒙古牙克石五九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五九集团”）借款 8000 万元。

上述委托贷款已到期，为保护五九集团其他股东利益，经各方协商，拟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新大洲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大洲投资”）持有的五九集团 4432 万股，占五九集团 6.08% 的股权，为上述借款续借提供质押担保。借款本金金额为原贷款本金 8000 万元及其截至转贷日未付利息合并金额，暂按预计至本年度末金额约 9000 万元计算，以实际借款合同金额为准，借款用于日常经营，借款期限为一年。本公司与新大洲投资共同向债权人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承诺将其享有的五九集团分红款优先用于清偿本次借款(包括本金、利息及相关费用)，直至本次借款全部清偿完毕。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5 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交易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无需经其他有关部门批准。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瑞斐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5年05月2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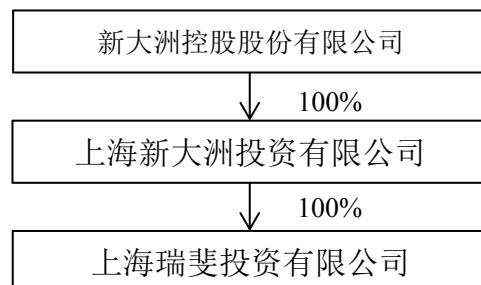
注册地点：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211号302部位368室

法定代表人：蔡军

注册资本：3000万元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自有设备租赁（除金融租赁），国内道路货物运输代理，区内企业间的贸易及贸易代理，转口贸易，汽车、摩托车、汽摩配件、健身器材、摄影器材、办公用品、服装鞋帽、箱包、针纺织品、床上用品、皮革制品、金属制品、五金交电、机电设备、电子产品、仪器仪表、家具、橡塑制品、建筑装潢材料、家用电器、灯具、通讯器材（除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劳防用品、化妆品、日用百货、珠宝首饰、一类医疗器械的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与本公司的关系：上海瑞斐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表：(单位金额：人民币元)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655,887,794.80	661,169,974.67
负债总额	729,382,517.43	727,121,616.27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	0
流动负债总额	729,382,517.43	727,121,616.27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诉讼与仲裁事项)	0	0
归属母公司净资产	-73,494,722.63	-65,951,641.60
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0	0
利润总额	-7,948,436.46	-11,646,220.08

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7,948,436.46	-11,646,220.08
----------	---------------	----------------

截至 2025 年 9 月末，上海瑞斐的资产负债率为 111.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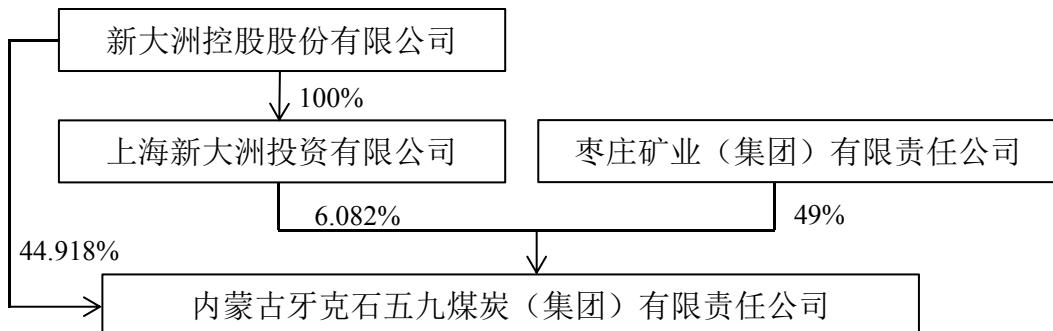
最新的信用等级状况：M。

上海瑞斐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新大洲投资以持有的五九集团的 6.082%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本公司与新大洲投资共同向债权人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承诺将其享有的五九集团分红款优先用于清偿本次借款(包括本金、利息及相关费用)，直至本次借款全部清偿完毕。

五九集团股权结构：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新大洲投资持有的五九集团股权不存在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质押的情况。本公司对五九集团享有的股权分配利润款因经济纠纷案件被冻结，暂无法分派股利。

2、担保期限：自主合同项下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若主合同展期担保期限相应顺延)。

3、借款金额：原贷款本金 8000 万元及其截至转贷日未付利息合并金额。预计至本年度末金额约 9000 万元，以签订借款合同金额为准。

担保金额：同上。

4、上海瑞斐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不存在其他股东方，因此不存在其他股东方提供担保、反担保情况。

### 四、董事会意见

被担保对象上海瑞斐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担保方新大洲投资为其唯一股东及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相关借款为经营需要，本次股权质押担保符合公司的根本利益，担保风险可控。

##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暂按 9000 万元计算，本次担保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审批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51,722.50 万元（其中包含一笔对外担保 450 万美元，按汇率 7.05 折算），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227.92%；按上述计算方式，本次担保提供后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 21,522.50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94.84%；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 3,172.50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3.98%；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为同笔担保发生，金额均为 12,522.50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55.18%。

## **六、备查文件**

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5 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以上，特此公告。

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30 日